

#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通市 推进新型工业化 2025 年行动方案的通知

通政办发〔2025〕3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，市各委、办、局，市各直属单位：

《南通市推进新型工业化 2025 年行动方案》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1 月 26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# 南通市推进新型工业化2025年行动方案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型工业化的重要论述，加快跨江融合、向海发展，建设现代工业名城，制定本行动方案。

## 一、目标任务

全面实施“新型工业化十大行动”，推动全市制造业规模和质量迈上更高台阶。

（一）总量规模持续扩大。2025年，力争全市工业增加值增长8%以上，提升先进制造业比重；力争省重大工业项目数、总投资额居全省前列；六大集群产值增速高于规上工业平均水平。

（二）转型升级结构优化。2025年，力争全市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达50%，高技术制造业产值增速高于规上工业1个百分点以上；力争两化融合发展水平升至70，争创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。

（三）企业主体攀高争先。2025年，力争新培育省级领航企业4家、新增百亿级企业1-2家；力争新增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5家、国家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50家、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0家；新增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1家、省级20家。

## 二、全面推进“新型工业化十大行动”

### （一）实施产业能级提升行动

**1. 强化项目牵引。**持续深化“重大项目攻坚突破年”活动，2025

年推动38个在手项目早开工、17个续建项目快建设。推行重大项目“穿透式”调度，确保计划新开工省重大项目上半年开工率达75%、9月底前全部开工建设，省、市重大项目全年完成投资超1100亿元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；责任单位：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、市资规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交通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数据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2. 筑牢产业支撑。**统筹传统产业焕新、新兴产业壮大、未来产业培育。出台传统产业焕新、工业领域战新产业壮大等行动方案，推动全市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基本出清，突破战新产业若干细分领域。优先发展低空制造、深远海装备、新型储能等7个未来产业细分赛道。2025年，新一代信息技术、新材料、高端纺织、船舶海工、高端装备、新能源等六大集群分别实现产值2700、2600、2500、2200、1500、1400亿元；力争三年内培育3个超三千亿元产业集群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3. 培优企业主体。**引导龙头企业开展并购重组，新增一批百亿级企业，培育一批制造业领航企业。梯次培育科创型企业、“独角兽”“瞪羚企业”等高成长性企业、专精特新企业。加快推动小微企业升规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科技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4. 加强品牌建设。**培育“江苏精品”“质量标杆”制造业品牌企业梯队。实施商标品牌战略，构建技术、专利、标准联动创新体系。2025年，支持高端装备、新材料产业龙头企业新建专利培育中心5家以上；新增主导或参与起草制造业国际标准3项、国家标准45项；新增“江苏精品”15个、驰名商标1件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## （二）实施科创人才引领行动

**5. 促进产创协同。**构建以企业为主体的科技创新体系，完善企业研发机构梯度培育机制。发布关键核心技术需求清单，面向全球“揭榜挂帅”。强化首台（套）研发和应用，提升高端装备自研能力。2025年，实施重大技术攻关项目10项，累计建设创新联合体超30家，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额超600亿元。〔牵头单位：市科技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6. 深化产教融合。**支持高校加强集成电路、人工智能、海工装备等领域学科设置，加快建设南通大学集成电路学院、人工智能学院、海洋学院。支持校企共建一批未来技术学院、新兴产业学院、专业特色学院。〔牵头单位：市教育局；责任单位：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7. 加速成果转化。**做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库，联合高校院所

举办科技成果转化对接会。积极承接国家级、省级实验室分支机构。依托北大光电研究院、东南大学南通海洋高等研究院、哈工程长三角高等研究院等平台,推动重大原创成果在企业率先验证、中试和转化应用。〔牵头单位:市科技局;责任单位: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;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8. 加快人才引育。**靶向招引一批双创领军团队、卓越工程师、高技能工匠,开展南通企业家“走进高校院所”等系列活动。发布重点产业紧缺人才需求目录,完善“江海英才一卡通”全方位人才服务体系。2025年,新增入选省级以上人才计划不少于150人,入选数保持全省前列。〔牵头单位:市委人才办;责任单位:市人社局、市发改委、市教育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、市民政局、市交通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卫生健康委;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### (三) 实施扩大有效投入行动

**9. 鼓励更新提质。**根据“两新”政策导向,对企业设备更新、技术改造项目给予设备投入政策支持。加强超长期特别国债工业重点领域设备更新改造项目谋划储备。2025年,开展30场供需对接活动,擦亮“好装备·南通造”品牌。〔牵头单位:市工信局;责任单位:市委金融办、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人民银行南通市分行、南通金融监管分局;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10. 强化项目招引。**坚持选外资、招央企、引民企，产业链招商、科技招商、资本招商、服务业招商等多措并举，在引进大项目、好项目上取得突破。2025年，新签约并注册总投资超5亿元项目和超3000万美元项目550个以上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、市国资委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11. 统筹要素保障。**推行“标准地+双信地+定制地”供应模式，推广工业用地弹性年期出让，落实“增存挂钩”机制。2025年，供应产业用地不少于2万亩。推出“新型工业化系列贷”专项产品。用好股权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支持政策。发挥政府投资基金作用，引导社会资本投早、投小、投长期、投硬科技。鼓励保险行业“险资入通”。2025年，力争新增制造业贷款规模350亿元，科创积分贷余额达25亿元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委金融办、市资规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国资委、人民银行南通市分行、南通金融监管分局、科创投资集团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12. 完善政策扶持。**积极争取国家、省专项资金支持，落实好国家、省各类金融支持、税收优惠政策。发挥好市级政策组合效应，制定出台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政策措施。〔牵头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市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税务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#### （四）实施海洋产业壮大行动

**13. 构筑涉海产业体系。**深入实施临海地区空间和产业规划，打造“海洋装备之都、先进材料蓝海、新型能源绿岛”三张地标性海洋产业名片。统筹沿海战略资源，强化对重大产业项目的支撑和保障。〔牵头单位：市海洋发展局（筹）；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14. 打造海洋装备之都。**出台打造海洋装备之都行动方案，提升龙头企业总装能级，做大高端配套，积极向深远海装备等前沿领域拓展。打造“9+1”海洋装备园区，加快建设南通船舶海工服务业集聚区。高水平办好2025南通船舶海工产业展，提升产业国际知名度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教育局、市人社局、市海洋发展局（筹）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15. 打造先进材料蓝海。**高标准运营三个现有化工园区，高起点建设通州湾绿色化工拓展区，加快洋口港化工中试基地建设投用。以一批百亿级项目为牵引，聚焦新材料细分领域，加快本地产业链供应链配套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海洋发展局（筹）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16. 打造新型能源绿岛。**以绿色低碳为导向，围绕能源供给零碳化、产业发展绿色化、减污降碳协同化、运营管理数智化，探索（近）零碳发展模式。加快布局“风光氢储”一体化项目等前

沿项目，形成绿色低碳发展新动能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海洋发展局（筹）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#### （五）实施集群筑峰强链行动

**17. 提升两大国家级集群。**船舶海工集群，加强与上海等区域协同，建设长三角船舶海工综合产业集群。高端纺织集群，引导家纺企业聚焦功能型面料、智能穿戴等细分领域，向大健康和睡眠经济转型，开拓海外高端市场，持续擦亮“好家纺·南通造”品牌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18. 打造战新融合集群。**加快培育国家级、省级战新产业融合集群，力争2025年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增速高于规上工业总产值增速1.5个百分点。用好新一代信息技术专项母基金，打造国家电子元器件工业名城。支持高端装备在工业母机、机器人等方面加快突破；集成电路向第三代半导体等领域拓展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科技局、市财政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19. 发挥链主企业引领作用。**推进“群链企”协同发展，引导链主企业利用强大的资源配置能力，整合技术、资金、人才等各类要素资源，建立产业链分工合作、利益共享的一体化组织新模式。支持链主企业联合上下游企业组建创新联盟。〔牵头单位：

市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财政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#### （六）实施智改数转网联行动

**20. 推进智能化改造。**鼓励企业采购应用先进数控智能装备和智能成套设备。建立智能工厂梯度培育库，更大规模、更高水平推进智能工厂建设。2025年，建成智能工厂基础级100家、先进级20家、卓越级2家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科技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21. 加快数字化转型。**鼓励链主企业牵头打造智能协同、绿色高效的产业链供应链，带动实现“链式”数字化转型。持续扩容“智改数转网联”服务商资源池，年内开发“小快轻准”数字化产品100个以上。加快推进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，年内争创1家国家级典型案例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科技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22. 推动网络化联接。**加快新型信息基础设施、算力设施、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建设。放大国家级“双跨”工业互联网平台示范带动效应，推动企业“上云用云”。2025年，新建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10个、5G工厂20家；全市5G基站达2.8万座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数据局、市通管办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

管委会负责落实]

### (七) 实施开放协同配套行动

**23. 拓宽国际市场。**推进“千企海外拓市场”，稳定传统市场、开拓“一带一路”新兴市场。紧盯德语区国家、北欧、中东及日本、新加坡等国，拓展利润再投资、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基金、反向投资和并购渠道。携手头部平台办好跨境电商选品会、海外仓供需对接会。2025年，新增跨境电商企业300家，打造示范产业园3家，跨境电商交易额增长30%；培育高能级本土跨国公司15家。

[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委金融办，市外办、市工商联、市侨联、人民银行南通市分行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]

**24. 强化区域协同。**以共建长江口产业创新绿色发展协同区为抓手，加快沪苏通跨江融合发展，清单化、项目化推进重大事项。深度对接上海、苏南板块园区、国企平台，探索“基地+拓展区”“总部+协同中心”等路径，创新成本共担、利益共享等机制，共建一批特色产业园区。[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；责任单位：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资规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国资委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统计局、南通金融监管分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]

**25. 提升配套能力。**加强产业链供应链配套协同，与上海、苏州等地组团跟跑、配套融合、共拓飞地。探索搭建沪苏产业转移供需对接平台，积极承接沪苏高技术制造业产能扩增需求，推

动更多项目落户和科技成果转化落地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#### （八）实施两业融合发展行动

**26. 围绕制造端延伸产业链。**加强研发设计、检验检测、知识产权、金融法律、人力资源等生产性服务业精准供给，做优一批细分头部企业，做大一批平台总部企业，做强一批中坚骨干企业。2025年，省级以上两业融合发展试点和典型标杆累计超50家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委金融办，市科技局、市司法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交通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27. 围绕服务端提高价值链。**引导制造企业从加工组装向“定制服务”转型，从产品销售向“增值服务”转变。引导支持大型制造业企业培育一批面向市场独立运营的专业化机构。2025年，全市规模以上生产性服务业营收超850亿元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委金融办、市科技局、市司法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28. 围绕市场端配强供应链。**打造一体化的供应链服务平台。推动商贸服务型、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、综合货运枢纽与先进制造业紧密衔接。培育壮大低空物流，促进“无人机+无人驾驶智能

车”联合运作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交通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、市邮政管理局、港口集团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### （九）实施营商环境优化行动

**29. 深化涉企服务改革。**成立南通市企业综合服务中心，精准化、个性化打造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事项。深化政务服务“免证办”改革，推出更多涉企服务高质量“小巧灵”应用。推进“综合查一次”改革，优化轻微违法行为免罚轻罚清单，建成“有感服务、有效监管”综合集成监管体系。〔牵头单位：市数据局、市司法局、市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委金融办、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税务局、市工商联、市中级人民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南通海关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30. 优化惠企服务体系。**推动“惠企通”平台客群扩面、功能升级，开发“政策小灵通”，推出“政策计算器”，优化惠企资金直达快享机制。健全“万企大走访”企业诉求闭环管理体系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工信局、市数据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工商联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31. 营造良好发展生态。**大力弘扬张謇企业家精神，举办“南通企业家日”等主题活动，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。深入实施中小微企业满天星“企航”服务等计划。用好张謇企业家学院资源，

2025年举办产业主题对接活动40场以上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工商联；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张謇企业家学院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#### （十）实施绿色安全护航行动

**32. 加快绿色转型。**强化绿色制造体系建设，推动能耗双控逐步向碳排放双控转变。推动“工业互联网+绿色制造”，鼓励企业实施工艺技术、生产装备等绿色改造。推进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、环评与排污许可“两证联办”。用好工业企业资源集约利用综合评价结果。2025年，力争新增省级以上绿色工厂20家、打造一批（近）零碳工厂和园区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、市生态环境局；责任单位：市科技局、市资规局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

**33. 提升安全水平。**深化安全生产“治本攻坚”三年行动，完善“一图、两单、三卡、八必须”安全风险辨识管控，动态更新安全风险分布图、辨识和管控清单信息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安委办；责任单位：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负责落实〕